

# 重庆市渝中区人民政府七星岗街道办事处

## 2022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单位基本情况

#### (一) 职能职责。

1、履行辖区党的建设职责。宣传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上级党组织决议；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负责辖区党的政治建设、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纪律建设把制度建设贯穿其中，深入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基层延伸；负责社区党建工作；按照职责分工负责楼宇党建、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和社会组织党建工作；按照党组织隶属关系负责辖区的党员队伍建设、街道机关及所属单位党建工作；按照干部管理权限负责干部的教育、培养、选拔、管理和监督工作；配合有关部门对居住在本街道的人才做好统计、联系和服务工作；负责街道人大、政协相关工作；负责街道武装和工会、共青团、妇联等工作。

2、履行辖区经济发展职责。服务、扶持中小微企业和个体经济；负责政策宣传落地，做好政策申报、核查和兑现，培育规模以上企业；负责区域内引进企业落地后服务工作；全方位联系服务所负责的楼宇和项目；负责经济运行监测和经济统计工作；配合部门、管委会履行属地协管职责，长效治理区楼宇周边环境；负责指导企业深化改革；财政资金管理监督检查绩效评价、社区财务管理监督、协税护税

等工作。

3、履行辖区公共服务职责。推动教育、劳动就业、卫生健康、公共文化、体育、科学普及等社会事业发展，宣传、组织爱国卫生运动的开展；完善社会保险、社会救助、社会福利、优抚安置、扶贫济困等社会保障体系，组织兴办社区服务事业；加强社区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建设，不断建立、完善社区各类公益性基础设施，统筹基本公共服务设施的布局空间，合理配置社区服务资源；负责培育和发展社区服务中介组织，动员辖区单位和居民群众积极参与社区建设，指导居委会开展组织建设、制度建设和其他工作。

4、履行辖区公共管理职责。负责规划建设、生态环境保护、市容管理工作；指导和协调物业管理工作；受城市管理部门委托，负责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的日常管理工作；负责集中行使依法授权或委托的规划建设、生态环境保护、卫生健康、文化旅游、民政管理、安全生产等领域行政执法职责，实行综合行政执法；维护老年人、未成年人、妇女、残疾人和归侨、侨属、少数民族的合法权益；指导和加强基层民主政治建设。

5、履行辖区公共安全职责。配合有关部门做好防汛、防火、防震、抢险和防灾工作；负责安全生产综合监管，建立健全信息治理体系和安全防控体系，督促检查辖区单位对安全生产法律法规的执行情况和安全生产责任制的落实情况；按突发事件处量要求和原则，负责社情、疫情、险情等公共突发事件的预防和应急管理；负责政法、维稳、信访、人民调解、法律服务工作，调处化解矛盾纠纷；推进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完善社会治理防控体系；负责防范和处理邪教工作。

6、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7、有关职责分工。除国家有明确规定外，公安派出所、检察室、税务所等实行区级部门与街道双重管理，人员、经费及事权以区级部门管理为主，党的组织关系实行属地管理，干部任免、工作考核等须征求街道党工委的意见。属区域性质的派驻机构，由驻地街道履行双重管理职责，征求意见的对象包括区域内各街道党工委。城管执法大队、司法所由街道负责日常管理，负责人任免由街道党工委负责，人员的平时考核和年度考核由街道负责，业务工作接受区级部门指导。按规定不纳入双重管理范畴的派驻机构，应建立健全沟通联系制度，主动为街道工作提供服务。

（二）单位构成。七星岗街道办事处下设金汤街、领事巷、华一坡、抗建堂、临华路、捍卫路、归元寺、兴隆街等8个社区居委会。内设党政办公室、党建工作办公室、经济发展办公室（统计办公室）、民政和社区事务办公室（卫生健康办公室）、平安建设办公室、规划建设管理环保办公室（物业管理办公室）、财政办公室、应急管理办公室、人大工委办公室、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等10个职能科室。直属事业单位6个，分别是党群服务中心、社区事务服务中心、社区文化服务中心、劳动就业和社会保障服务所、综合行政执法大队、退役军人事务服务站。

## 二、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一）收入预算：2022 年年初预算数 4992.1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992.11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事业收入 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收入较去年减少 3852.1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减少 108.59 万元，主要本年公用经费行政及参公人员减少 1 万元/人，事业人员减少 0.5 万元/人，合计公用经费减少 56 万元，退休职工死亡死亡抚恤金减少 22.69 万元，2021 年追加 2020 年 10 月后进入单位人费经费等 29.90 万元。项目支出减少 3743.55 万元，其中：人大代表主题、人大换届等减少 48.69 万元，社区办公经费、计划生育等项目经费、农民工管理经费、再就业服务经费、老年人活动经费、城市解困及爱心超市经费、低保工作经费、解困工作经费等减少 126.25 万元，人口普查经费减少 38.19 万元，非公调查摸底工作经费、党建工作经费、党员冬训等减少 49.93 万元；党史学习教育经费、城墙故事会等减少 52.50 万元，政协专项工作、人大工作、人大代表履职补贴、文明城区工作经费（含文明劝导员）等项目减少 75.14 万元；公共安全支出减少 109.18 万元，退役军人死亡抚恤、在乡复退军人补助、“三类人员”补助等减少 59.28 万元，特困救助、临时救助等减少 77.33 万元，区属于困难企业退休养老保险补助 9.14 万元，疫情防控经费减少 24.5 万元，渝中区建筑消防安全整治、老旧住宅加装电梯及安全隐患整治等项目（高层建筑用水问题整治工程）、2021 年违法建设治理工作经费、渝中区建筑消防安全整治、老旧住宅加装电梯及安全隐患整治等项目（可燃雨棚）、财信渝中城周边环境整治工程等项目减少 1038.17 万元，文明城区菜市场周边环境整治修缮经费减少 26.13 万元，老旧小区改造增加 282

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减少 10 万元，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减少 980 万元，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减少 737.12 万元。

（二）支出预算：2022 年年初预算数 4992.1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99.97 万元，公共安全支出 542.82 万元，科学技术支出 7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7.84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9.48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73.37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689.80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687.2 万元。支出较去年减少 3852.14 万元，主要是基本支出减少 108.59 万元，项目支出减少 3743.55 元。

### 三、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992.11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992.11 万元，比 2021 年减少 3852.1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751.30 万元，比 2021 年减少 108.59 万元，主要本年公务员公用经费减少 1 万元/人，事业人员公用经费减少 0.5 万元/人，退休职工死亡抚恤金减少，2021 年追加 2020 年 10 月后进入单位人费经费等。项目支出 3240.81 万元，比 2021 年减少 3743.55 万元，主要原因一是除机动财力、文明城区工作经费（含文明劝导员）、社区纪律监督小级专项经费、服务群众专项经费、垃圾分类、社区工作经费、社区党建及工青妇经费、再就业工作经费、低保工作经费、安全协管员经费、流动人口协管员经费、社区平安志愿者补贴、社区微型消防站人员补贴等常年性项目在上年在基础上下调 35%。二是人大工委工作经费、人大代表履职补贴、政协政协专项工作经费暂未纳入年初预算，在年中通过预算追加方式增加经费。三是志愿者志愿者经费下调 10%、社区巡防经

费下调 6.05%。四是阶段性项工作任务本年不再发生，如五年一次的人大换届选举工作经费、十年一次的人口普查经费等。五是疫情防控经费、建设项目经费等项目暂未纳入本年预算，在年中通过预算追加方式增加经费。

#### **四、“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2022 年“三公”经费预算 31 万元，比 2021 年增加 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 0 万元，比 2021 年增加 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 万元，与上年减少 1 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格遵守八项规定，厉行节约，减少开支。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 万元，比 2021 年增加 1 万元，主要原因是车辆逐渐老化，增加维修费用；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比 2021 年增加 0 万元。

####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机关运行经费。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运行经费 338.29 万元，比上年减少 22 万元，主要原因虽然工作人员数量增加，但公用经费人均数下降导致运行经费减少。公用经费主要用于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水电费、物管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及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2、政府采购情况。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28.80 万元：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28.8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采购 28.80 万元：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28.8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3、绩效目标设置情况。2022年项目支出均实行了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1992.11万元。

4、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截止2021年12月，单位共有车辆4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1辆、应急保险用车3辆。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购置车辆0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0辆、执勤执法用车0辆。

## 六、专业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人员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的“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除“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外的其他支出。

（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五）“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

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六）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等的各项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护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七）工资福利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八）商品和服务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

（九）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其他资本性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非各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构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部门预算公开联系人：陈丽

联系方式：023-63701830

